

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已于2022年10月17日发出。会议由庄广强董事长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13人，实到董事12人，蒋建圣独董因个人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，委托张荷莲独董代为出席并表决。部分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本行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

同意1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常熟银行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二、成立常熟市普惠金融研究学会

同意1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调整《第七届董事会对行长授权书》

同意1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四、制定《恢复与处置计划建议》

同意1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五、制定《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》

同意1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六、修订《声誉风险管理办法》

同意1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七、2023 年度核销计划

同意 1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7 日